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96 号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3-4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5-10
	合并利润表及公司利润表	10-14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14-1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9-30
	财务报表附注	31-12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96 号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9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斌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庆祥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五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5,306,828.73	43,236,227.83	103,252,224.58
应收票据	(二)	2,703,571.50	3,536,076.00	2,180,000.00
应收账款	(三)	125,407,236.26	112,504,651.75	90,731,043.55
预付款项	(四)	44,941,008.11	16,917,744.55	17,933,252.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2,100,055.08	1,573,220.73	1,277,871.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52,362,601.95	47,252,665.95	37,216,761.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3,482,405.14	1,889,777.28	434,424.45
流动资产合计		276,303,706.77	226,910,364.09	253,025,578.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132,139,811.47	113,806,733.06	105,327,742.94
在建工程	(九)	156,852,286.57	179,388,408.33	72,629,021.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十)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39,389,529.82	31,013,332.98	26,809,577.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3,158.26	12,633.28	55,99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708,294.13	2,510,425.65	2,072,99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093,080.25	326,731,533.30	206,895,333.82
资产总计		606,396,787.02	553,641,897.39	459,920,912.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五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90,000,000.00	57,000,000.00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五)	9,140,000.00	8,7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六)	32,693,634.81	39,754,450.56	20,366,765.59
预收款项	(十七)	3,015,144.35	1,880,588.04	1,906,401.09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2,992,543.75	4,387,884.35	3,774,396.92
应交税费	(十九)	3,092,650.78	2,567,525.49	5,536,515.03
应付利息	(二十)	442,275.00	296,644.16	215,533.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945,236.66	717,377.55	449,376.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361,181.91	361,181.91	5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2,682,667.26	115,665,652.06	72,808,98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24,657.53	33,167.00	44,22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657.53	33,167.00	44,222.31
负债合计		142,707,324.79	115,698,819.06	72,853,210.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三)	72,284,065.00	72,284,065.00	72,284,0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四)	238,080,143.08	238,080,143.08	238,080,143.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五)	1,600,670.94	911,047.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六)	8,505,060.84	8,505,060.84	4,748,798.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143,219,522.37	118,162,762.18	71,954,69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689,462.23	437,943,078.33	387,067,701.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689,462.23	437,943,078.33	387,067,70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6,396,787.02	553,641,897.39	459,920,912.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154,317.91	26,880,504.18	87,836,686.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54,497.50	1,670,000.00	1,200,000.00
应收账款	(一)	102,552,226.89	87,785,443.48	70,052,784.88
预付款项		22,849,062.75	6,152,992.06	8,021,288.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86,335,266.30	57,059,217.34	49,098,774.19
存货		31,059,529.38	28,276,468.81	21,673,09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174.91	295,670.19	110,492.88
流动资产合计		281,876,075.64	208,120,296.06	237,993,118.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36,784,127.35	49,025,527.35	36,784,127.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645,392.86	65,403,688.81	53,431,347.18
在建工程		151,879,321.66	170,778,536.43	71,704,119.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625,380.74	23,107,892.99	23,737,94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805.02	1,188,345.49	1,417,83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921,027.63	309,503,991.07	187,075,374.19
资产总计		572,797,103.27	517,624,287.13	425,068,49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57,000,000.00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280,000.00	9,280,000.00	
应付账款		46,404,215.95	52,143,646.32	16,565,504.69
预收款项		5,608,719.42	1,568,623.44	1,720,820.98
应付职工薪酬		1,769,734.25	2,975,787.78	2,792,592.30
应交税费		2,570,337.02	1,544,818.67	4,960,829.01
应付利息		442,275.00	296,644.16	215,533.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5,056.67	619,804.79	356,800.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61,181.91	361,181.91	5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2,331,520.22	125,790,507.07	67,172,08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57.53	33,167.00	44,22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657.53	33,167.00	44,222.31
负债合计		162,356,177.75	125,823,674.07	67,216,303.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284,065.00	72,284,065.00	72,284,0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080,143.08	238,080,143.08	238,080,143.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05,060.84	8,505,060.84	4,748,798.12
未分配利润		91,571,656.60	72,931,344.14	42,739,18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440,925.52	391,800,613.06	357,852,18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2,797,103.27	517,624,287.13	425,068,49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五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二十八)	205,134,811.29	292,111,327.05	283,530,514.53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八)	205,134,811.29	292,111,327.05	283,530,514.53
二、营业总成本		176,850,637.79	232,516,858.48	223,314,001.58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八)	130,265,355.19	172,776,040.85	168,640,523.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1,453,710.11	2,054,536.27	1,835,697.21
销售费用	(三十)	10,688,209.94	12,081,768.85	9,818,867.46
管理费用	(三十一)	29,310,682.22	43,985,045.50	35,354,857.66
财务费用	(三十二)	3,172,687.77	820,668.25	3,090,271.93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三)	1,959,992.56	798,798.76	4,573,783.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158,18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284,173.50	59,752,654.10	60,216,512.95

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五)	2,158,938.67	1,865,405.49	2,655,123.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786.32	35,913.34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六)	720,454.33	440,146.14	398,459.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811.30	8,374.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22,657.84	61,177,913.45	62,473,176.79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4,665,897.65	7,599,380.45	7,972,827.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56,760.19	53,578,533.00	54,500,3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056,760.19	53,578,533.00	54,500,349.0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9,623.71	911,047.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9,623.71	911,047.2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9,623.71	911,047.2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9,623.71	911,047.23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746,383.90	54,489,580.23	54,500,3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46,383.90	54,489,580.23	54,500,349.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74	0.8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74	0.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174,926,377.91	253,159,491.08	243,412,138.16
减：营业成本	(四)	121,900,068.19	169,564,886.81	160,060,277.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4,798.89	1,530,917.73	1,416,334.59
销售费用		8,010,345.40	9,265,210.77	7,788,865.13
管理费用		17,190,546.59	29,975,372.65	21,865,364.51
财务费用		3,476,995.89	1,754,835.09	2,927,561.53
资产减值损失		1,607,274.08	-513,027.95	3,751,015.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18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21,666,348.87	41,739,481.51	45,602,719.35

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1,285,712.78	1,727,227.02	2,509,123.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786.32	35,913.34
减：营业外支出		720,454.33	392,008.75	383,474.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08.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31,607.32	43,074,699.78	47,728,368.58
减：所得税费用		3,591,294.86	5,512,072.56	6,251,169.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40,312.46	37,562,627.22	41,477,199.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40,312.46	37,562,627.22	41,477,199.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五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880,402.95	283,748,595.29	259,913,08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八)	9,095,417.84	9,843,541.76	23,595,65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975,820.79	293,592,137.05	283,508,73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19,260.63	152,060,516.94	132,878,195.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23,294.92	37,200,471.33	32,505,02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99,715.21	30,954,698.88	29,297,92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八)	27,293,962.77	25,391,753.49	27,953,47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36,233.53	245,607,440.64	222,634,62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39,587.26	47,984,696.41	60,874,107.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004,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9,085.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25.47	84,97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68,210.87	84,97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864,071.11	119,368,073.35	91,074,01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004,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64,071.11	265,372,273.35	91,074,01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64,071.11	-118,804,062.48	-90,989,040.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67,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67,000,000.00	1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43,791.25	6,472,938.25	3,046,008.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八)	350,000.00	3,6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93,791.25	60,152,938.25	53,046,00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6,208.75	6,847,061.75	111,953,991.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581.69	1,172,307.57	-150,56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6,693.41	-62,799,996.75	81,688,49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52,227.83	103,252,224.58	21,563,732.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5,534.42	40,452,227.83	103,252,224.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350,335.87	257,410,611.69	240,451,60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23,154.82	88,010,972.49	72,895,59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773,490.69	345,421,584.18	313,347,19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553,541.65	138,127,944.20	141,172,96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00,189.96	29,049,066.35	26,211,89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85,564.42	22,102,023.03	20,741,15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57,344.87	111,279,459.80	77,321,35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396,640.90	300,558,493.38	265,447,36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6,849.79	44,863,090.80	47,899,83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004,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4,185.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86.32	79,47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13,171.72	79,47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91,428.84	104,632,786.45	68,367,15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293,130.00	12,397,7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91,428.84	262,925,916.45	80,764,93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1,428.84	-116,412,744.73	-80,685,45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67,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67,000,000.00	1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43,791.25	6,472,938.25	3,046,008.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3,680,000.00	11,933,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93,791.25	60,152,938.25	64,979,70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6,208.75	6,847,061.75	100,020,291.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4,889.72	962,409.80	9,206.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6,519.42	-63,740,182.38	67,243,87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96,504.18	87,836,686.56	20,592,81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63,023.60	24,096,504.18	87,836,686.56
----------------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911,047.23		8,505,060.84		118,162,76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911,047.23		8,505,060.84		118,162,76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89,623.71				25,056,760.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9,623.71				25,056,760.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1,600,670.94		8,505,060.84		143,219,522.37		463,689,462.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4,748,798.12		71,954,695.15		387,067,70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4,748,798.12		71,954,695.15		387,067,70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1,047.23		3,756,262.72		46,208,067.03		50,875,37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1,047.23				53,578,533.00		54,489,58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56,262.72		-7,370,465.97		-3,614,203.25	
1. 提取盈余公积								3,756,262.72		-3,756,262.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614,203.25		-3,614,203.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911,047.23		8,505,060.84		118,162,762.18		437,943,078.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44,578.00				78,855,422.00				9,439,779.33		88,127,57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144,578.00				78,855,422.00				9,439,779.33		88,127,57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6,139,487.00				159,224,721.08				-4,690,981.21		-16,172,877.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500,349.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84,065.00				107,715,93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284,065.00				107,715,9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47,719.94		-4,147,71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7,719.94		-4,147,719.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23,855,422.00				51,508,786.08			-8,838,701.15		-66,525,506.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3,855,422.00				-23,855,42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5,364,208.08			-8,838,701.15		-66,525,506.9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4,748,798.12		71,954,695.15			387,067,701.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8,505,060.84	72,931,344.14	391,800,61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8,505,060.84	72,931,344.14	391,800,61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640,312.46	18,640,312.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40,312.46	18,640,312.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8,505,060.84	91,571,656.60	410,440,925.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4,748,798.12	42,739,182.89	357,852,18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4,748,798.12	42,739,182.89	357,852,18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56,262.72	30,192,161.25	33,948,423.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62,627.22	37,562,627.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56,262.72	-7,370,465.97	-3,614,203.25
1. 提取盈余公积									3,756,262.72	-3,756,262.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4,203.25	-3,614,203.2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8,505,060.84	72,931,344.14	391,800,613.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44,578.00				78,855,422.00				9,439,779.33	71,935,210.38	196,374,98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144,578.00				78,855,422.00				9,439,779.33	71,935,210.38	196,374,98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6,139,487.00				159,224,721.08				-4,690,981.21	-29,196,027.49	161,477,19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77,199.38	41,477,19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2,284,065.00				107,715,935.00						1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284,065.00				107,715,935.00						1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47,719.94	-4,147,71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7,719.94	-4,147,719.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855,422.00				51,508,786.08				-8,838,701.15	-66,525,506.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855,422.00				-23,855,42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5,364,208.08				-8,838,701.15	-66,525,506.9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84,065.00				238,080,143.08				4,748,798.12	42,739,182.89	357,852,189.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树忠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前身为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设立,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系由自然人出资设立。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以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190,364,208.08 元为基础, 按 3.17: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 折股后股本 6000 万股, 其余净资产 130,364,208.08 元计入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为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全体股东共同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 并按照其原有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比例股份, 同时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并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同年经股东大会决议发行新股 1228.4065 万股, 业经审验后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7228.4065 万股, 注册资本为 7228.406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698151547Q, 注册号: 441900000697428, 法定代表人: 何建雄, 注册地址: 东莞市道滘镇南丫村工业区。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生产和销售热塑性聚氨酯薄膜(不含危险化学品), 聚氯乙烯鞋材、箱包、运动系列材料制品(仅限于为公司 TPU 客户提供配套); 从事热塑性聚氨酯、热塑性聚氨酯薄膜、定向聚丙烯及流延聚丙烯汽车用膜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设立研发机构, 研究和开发热塑性聚氨酯新型材料(以上经营范围涉限、涉证和涉及国家宏观调控的行业除外; 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何建雄。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	是	是	是
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公司”)	是	是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公司”)	是	是	是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鑫公司”）	是	是	是
----------------------------	---	---	---

本公司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公司 3 户，三级公司 1 户，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二级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越南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

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越南盾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

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

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

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普通往来款	一般往来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特殊往来款	合并关联方	个别认定法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

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

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器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

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10	预计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

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及改造。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摊销年限
装修改造	3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

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内销：

公司业务部门根据客户公司订单填写出货申请，出货申请经财务部门审核审批并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采用第三方物流或送货上门方式交货由客户公司验收并签字确认后传递至公司财务部门。客户公司确认后，本公司一般会给予不超过 7 天的退换货时间。

财务部收到客户公司签收的送货单据后，经判断超出退换货时间，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

出口产品公司以离岸价为基础，以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装箱单及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企业以实际收到政府补助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

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报告期公司除上述（1）中的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辞退福利、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辞退福利及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上述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申报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	10%、17%	10%、17%	17%

	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5%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详见下表	详见下表

注：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值税率为 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15%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15%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16.5%	16.5%	16.5%
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	22%	-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 2015 年度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 GF201544000038 号，有效期为三年，2015 年到 2017 年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 30 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5 条、国税发[2008]116 号等相关政策，本公司 2014-2015 年会计年度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条件，研究开发费用实际发生额按规定享受 150%的加计扣除。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吉鑫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344000276 号，有效期为三年，2013 年到 2015 年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16 年 1-9 月，吉鑫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事宜已提交相关资料，正在复审当中，经企业自评及管理层确认本期很有可能通过复审，致本期所得税暂按照 15%的税率计缴，如未通过复审，年终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一并调整交纳。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 30 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5 条、国税发[2008]116 号等相关政策，吉鑫公司 2014-2015 年会计年度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条件，研究开发费用实际发生额按规定享受 150%的加计扣除。

(3)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苏州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332001429 号，有效期为三年，

2013 年到 2015 年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16 年 1-9 月，苏州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事宜已提交相关资料，正在复审当中，经企业自评及管理层确认本期很有可能通过复审，致本期所得税暂按照 15%的税率计缴，如未通过复审，年终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一并调整交纳。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 30 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5 条、国税发[2008]116 号等相关政策，苏州公司 2014-2015 年会计年度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条件，研究开发费用实际发生额按规定享受 150%的加计扣除。

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税收优惠以当地法律法规为准。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523,087.01	290,005.53	211,535.47
银行存款	35,492,447.41	40,162,222.30	103,040,689.11
其他货币资金	9,291,294.31	2,784,000.00	
合 计	45,306,828.73	43,236,227.83	103,252,224.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94,209.20	12,248,334.77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84,000.00	2,784,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5,007,294.31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合 计	9,291,294.31	2,784,000.00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784,000.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4,284,000.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5,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东莞银行道滘支行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详见本附注“五、（十四）短期借款”。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	-----------	------------	------------

银行承兑汇票	2,703,571.50	3,536,076.00	2,1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2,703,571.50	3,536,076.00	2,180,000.00

2、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317,208.85	-	27,450,772.90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20,317,208.85	-	27,450,772.90	-

(续)

项目	2014.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68,289.54	-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12,068,289.54	-

4、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877,261.81	100.00	8,470,025.55	6.33	125,407,236.26
其中：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33,877,261.81	100.00	8,470,025.55	6.33	125,407,236.26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3,877,261.81	/	8,470,025.55	/	125,407,236.26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119,259,601.24	99.94	6,754,949.49	5.66	112,504,651.75

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19,259,601.24	99.94	6,754,949.49	5.66	112,504,651.75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974.50	0.06	68,974.50	100.00	-
合计	119,328,575.74	/	6,823,923.99	/	112,504,651.75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6,878.20	1.35	1,326,878.2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719,790.73	97.31	4,988,747.18	5.21	90,731,043.55
其中：组合 1：普通往来款	95,719,790.73	97.31	4,988,747.18	5.21	90,731,043.55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125.09	1.34	1,318,125.09	100.00	-
合计	98,364,794.02	/	7,633,750.47	/	90,731,043.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6.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	-	-	-	-
合计	-	-	/	/

(续)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	/

(续)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省惠盛鞋材有限公司	1,326,878.20	1,326,878.2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1,326,878.20	1,326,878.2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4,048,851.49	5,684,686.43	5.00
1 至 2 年	17,327,326.91	1,732,732.70	10.00

2 至 3 年	1,366,029.41	409,808.82	30.00
3 至 4 年	884,152.00	442,076.00	50.00
4 至 5 年	250,902.00	200,721.6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133,877,261.81	8,470,025.55	-

(续)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1,410,769.40	5,570,538.47	5.00
1 至 2 年	6,251,167.44	625,116.74	10.00
2 至 3 年	1,197,689.60	359,306.88	30.00
3 至 4 年	399,974.80	199,987.4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9,259,601.24	6,754,949.49	

(续)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264,537.03	4,663,226.85	5.00
1 至 2 年	2,055,278.90	205,527.89	10.00
2 至 3 年	399,974.80	119,992.44	30.00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5,719,790.73	4,988,747.1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三、(十一)。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6.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	-	-	-	-
合计	-	-	/	/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山市天绿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68,974.50	68,974.5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68,974.50	68,974.50	100.00	/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市山爱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88,082.50	88,082.5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佛山市南海南鑫鞋业有限公司	403,529.80	403,529.8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东莞市昊锐鞋材有限公司	11,153.14	11,153.14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义乌市拓展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72,294.00	372,294.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威海海洋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14,552.10	14,552.1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莆田市盛发鞋业有限公司	28,374.00	28,374.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晋江陈埭盛宏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34,089.15	34,089.15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福州金诚达贸易有限公司	217,946.00	217,946.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东莞市新富服饰辅料有限公司	14,904.00	14,904.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东莞市辉业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33,200.40	133,200.4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1,318,125.09	1,318,125.09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788,841.81	2,035,966.81	3,936,819.52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73,765.75	1,454,923.36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8,974.50	1,390,869.93	167,458.7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9.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14,369,608.16	10.73	718,480.41
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	9,465,040.90	7.07	473,252.05
金威实业有限公司 (GOLDEN WAY INDUSTRIES LTD)	3,888,606.69	2.90	194,430.33
东莞市康诚鞋材有限公司	3,733,843.62	2.79	186,692.18
荆门市康鼎鞋材有限公司	3,619,373.56	2.70	319,487.36
合计	35,076,472.93	26.20	1,892,342.32

注：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续)

单位名称	2015.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14,595,675.27	12.23	729,783.76
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	11,654,810.94	9.77	582,740.55
荆门市康鼎鞋材有限公司	5,319,373.56	4.46	265,968.68

深圳市伟利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344,218.11	3.64	217,210.91
东莞市康诚鞋材有限公司	4,052,067.23	3.40	202,603.36
合计	39,966,145.11	33.50	1,998,307.26

注：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续)

单位名称	2014.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台州市盈晶工贸有限公司	7,496,068.35	7.62	374,803.42
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	7,263,603.93	7.38	363,180.20
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5,860,878.95	5.96	293,043.95
荆门市康鼎鞋材有限公司	4,999,061.01	5.08	249,953.05
东莞市康诚鞋材有限公司	4,388,871.18	4.46	219,443.56
合计	30,008,483.42	30.50	1,500,424.18

注：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5、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9.30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809,483.31	97.48
1 至 2 年	1,057,124.80	2.35
2 至 3 年	74,400.00	0.17
3 年以上		
合计	44,941,008.11	100.00

(续)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416,160.45	97.04
1 至 2 年	2,100.00	0.01
2 至 3 年	499,484.10	2.95
3 年以上	-	-
合计	16,917,744.55	100.00

(续)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681,834.47	93.02
1 至 2 年	831,484.10	4.64
2 至 3 年	419,933.85	2.34
3 年以上	-	-
合计	17,933,252.42	100.00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6 年 9 月 30 日

预付对象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鼎业建筑工程责任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303,755.96	38.50
东莞市鑫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640,477.60	34.80
东莞市金银丰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款	3,062,400.00	6.81
桂林远鸿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1,389,031.90	3.09
广州市毅涛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1,364,800.00	3.04
合计		38,760,465.46	86.2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桂林远鸿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700,655.15	21.87
东莞市金银丰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款	3,004,800.00	17.76
广州市毅涛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950,500.00	17.44
广东省东莞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设备款	1,112,760.00	6.58
东莞市旗峰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款	947,520.00	5.60
合计	/	11,716,235.15	69.2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广东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5,671,702.86	31.63
宜春市翔宏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4,543,846.15	25.34
桂林远鸿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260,923.08	12.61
宜春市袁州区西泰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043,760.68	11.40
广州吴夫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91,938.85	2.19
合计	/	14,912,171.62	83.17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1,895.01	100.00	251,839.93	10.71	2,100,055.08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2,351,895.01	100.00	251,839.93	10.71	2,100,055.08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51,895.01		251,839.93		2,100,055.08

(续)

种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0,922.84	100.00	157,702.11	9.11	1,573,220.73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730,922.84	100.00	157,702.11	9.11	1,573,220.73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30,922.84	/	157,702.11	/	1,573,220.73

(续)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3,437.63	100.00	85,565.82	6.28	1,277,871.81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363,437.63	100.00	85,565.82	6.28	1,277,871.81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63,437.63	/	85,565.82	/	1,277,871.81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9.30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74,157.23	73,707.88	5.00
1 至 2 年	641,154.42	64,115.44	10.00
2 至 3 年	21,375.36	6,412.61	30.00
3 至 4 年	215,208.00	107,604.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51,895.01	251,839.93	/

(续)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83,539.48	68,306.98	5.00
1 至 2 年	74,099.36	7,409.93	10.00
2 至 3 年	273,284.00	81,985.20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30,922.84	157,702.11	/

(续)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20,159.63	50,982.82	5.00
1 至 2 年	342,002.00	34,200.20	10.00
2 至 3 年	1,276.00	382.80	30.00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63,437.63	85,565.8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三、(十一)。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94,137.82	396,129.61	61,266.35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3,993.32	

3、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0,000.00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125,315.80	937,652.79	314,646.38
备用金	196,448.66	139,036.90	356,465.67
代扣代缴款项	216,250.60	227,655.46	257,158.12
其他	813,879.95	426,577.69	435,167.46
合计	2,351,895.01	1,730,922.84	1,363,437.6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墙体基金	500,835.80	1-2 年	21.29	50,083.58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担保金	295,230.00	1 年内	12.55	14,761.50
广州六星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预付代理款	117,000.00	0-3 年内	4.97	19,700.00
尚未扣个人社保	社会保险	139,825.20	1 年内	5.95	6,991.26
广州五略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垫付名牌产 品代理费	100,000.00	1 年内	4.25	5,000.00
合计		1,152,891.00		49.01	96,536.3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墙体基金	500,835.80	1 年内	28.93	25,041.79
广州六星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预付代理款	117,000.00	0-3 年内	6.76	10,850.00
尚未扣个人社保	社会保险	131,819.32	1 年内	7.62	6,590.9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预交电话费	78,083.81	1 年内	4.51	3,904.19
东莞市爱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款	65,208.00	1 年内	3.77	3,260.40
合计	/	892,946.93	/	51.59	49,647.3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庄丰荣	借越南子公司开办 费	214,869.44	1 年内	15.76	10,743.47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诉讼保全担保金	136,800.00	1 年内	10.03	6,840.00

东莞市凯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预付代理订定	90,335.00	1 年内	6.63	4,516.75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道滘人民法院	诉讼保全担保金	77,056.38	1 年内	5.65	3,852.82
东莞市信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服务订金	60,000.00	1 年内	4.40	3,000.00
合计	/	579,060.82	/	42.47	28,953.04

- 6、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 7、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9.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537,280.88	100,631.12	24,436,649.76
发出商品	5,275,881.83	-	5,275,881.83
周转材料	1,378,413.91	-	1,378,413.91
委托加工物资	544,665.37	-	544,665.37
库存商品	21,158,665.48	431,674.40	20,726,991.08
合计	52,894,907.47	532,305.52	52,362,601.95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35,554.61	159,008.63	22,476,545.98
发出商品	2,859,498.90	-	2,859,498.90
周转材料	68,258.14	-	68,258.14
委托加工物资	222,960.04	-	222,960.04
库存商品	21,833,017.10	207,614.21	21,625,402.89
合计	47,619,288.79	366,622.84	47,252,665.95

(续)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549,579.14	486,366.98	19,063,212.16
发出商品	3,472,177.77	-	3,472,177.77
周转材料	370,348.00	-	370,348.00
委托加工物资	236,285.47	-	236,285.47
库存商品	14,164,069.35	89,331.14	14,074,738.21
合计	37,792,459.73	575,698.12	37,216,761.61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余额中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486,366.98	-	-	-	486,366.98
库存商品	-	89,331.14	-	-	-	89,331.14
合 计	-	575,698.12	-	-	-	575,698.12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86,366.98	-	-	327,358.35	-	159,008.63
库存商品	89,331.14	193,191.81	-	74,908.74	-	207,614.21
合 计	575,698.12	193,191.81	-	402,267.09	-	366,622.84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9.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9,008.63	-	-	58,377.51	-	100,631.12
库存商品	207,614.21	371,243.39	-	147,183.20	-	431,674.40
合 计	366,622.84	371,243.39	-	205,560.71	-	532,305.52

3、 本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预交所得税	1,750.25	12,380.94	224,701.85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480,654.89	1,877,396.34	209,722.60
合计	3,482,405.14	1,889,777.28	434,424.45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34,308,918.96	55,520,384.94	1,964,835.55	1,091,770.20	725,022.92	93,610,932.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85,381.24	11,014,974.42	318,933.39	130,274.87	46,615.79	34,296,179.71
—购置	3,290,982.98	4,465,425.58	318,933.39	130,274.87	46,615.79	8,252,232.61
—在建工程转入	19,494,398.26	6,549,548.84	—	—	—	26,043,947.10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299,997.40	235,212.86	—	180,341.88	715,552.14
—处置或报废	—	299,997.40	235,212.86	—	180,341.88	715,552.14
(4) 2014.12.31	57,094,300.20	66,235,361.96	2,048,556.08	1,222,045.07	591,296.83	127,191,560.14
2. 累计折旧						
(1) 2013.12.31	2,349,551.91	9,919,248.70	974,428.25	654,113.72	202,040.52	14,099,383.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6,119.05	5,617,489.44	443,197.99	168,097.63	207,993.12	8,082,897.23
—计提	1,646,119.05	5,617,489.44	443,197.99	168,097.63	207,993.12	8,082,897.2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5,277.04	175,840.42	—	97,345.67	318,463.13
—处置或报废	—	45,277.04	175,840.42	—	97,345.67	318,463.13
(4) 2014.12.31	3,995,670.96	15,491,461.10	1,241,785.82	822,211.35	312,687.97	21,863,817.20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4.12.31	—	—	—	—	—	—
4. 账面价值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合计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53,098,629.24	50,743,900.86	806,770.26	399,833.72	278,608.86	105,327,742.94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31,959,367.05	45,601,136.24	990,407.30	437,656.48	522,982.40	79,511,549.4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57,094,300.20	66,235,361.96	2,048,556.08	1,222,045.07	591,296.83	127,191,560.14
(2) 本期增加金额	9,448,682.65	8,191,143.16	1,114,619.66	168,312.69	42,505.56	18,965,263.72
—购置	-	3,565,909.60	1,114,619.66	168,312.69	42,505.56	4,891,347.51
—在建工程转入	9,448,682.65	4,625,233.56	-	-	-	14,073,916.21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80,406.85	63,600.00	8,599.00	61,344.44	213,950.29
—处置或报废	-	80,406.85	63,600.00	8,599.00	61,344.44	213,950.29
(4) 2015.12.31	66,542,982.85	74,346,098.27	3,099,575.74	1,381,758.76	572,457.95	145,942,873.57
2. 累计折旧	-	-	-	-	-	-
(1) 2014.12.31	3,995,670.96	15,491,461.10	1,241,785.82	822,211.35	312,687.97	21,863,81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0,580.12	6,833,700.81	533,772.84	288,563.20	108,141.57	10,394,758.54
—计提	2,630,580.12	6,833,700.81	533,772.84	288,563.20	108,141.57	10,394,758.54
(3) 本期减少金额	-	20,249.58	49,091.25	7,942.30	45,152.10	122,435.23
—处置或报废	-	20,249.58	49,091.25	7,942.30	45,152.10	122,435.23
(4) 2015.12.31	6,626,251.08	22,304,912.33	1,726,467.41	1,102,832.25	375,677.44	32,136,140.51
3. 减值准备	-	-	-	-	-	-
(1) 2014.12.31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5.12.31	-	-	-	-	-	-
4. 账面价值						-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59,916,731.77	52,041,185.94	1,373,108.33	278,926.51	196,780.51	113,806,733.06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53,098,629.24	50,743,900.86	806,770.26	399,833.72	278,608.86	105,327,742.9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66,542,982.85	74,346,098.27	3,099,575.74	1,381,758.76	572,457.95	145,942,87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42,917.91	8,593,424.71	520,287.07	233,352.11	137,147.99	27,427,129.79
—购置	-	2,300,501.88	520,287.07	233,352.11	137,147.99	3,191,289.05
—在建工程转入	17,942,917.91	6,292,922.83	-	-	-	24,235,840.74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341,032.83	-	-	-	341,032.83
—处置或报废	-	341,032.83	-	-	-	341,032.83
(4) 2016.9.30	84,485,900.76	82,598,490.15	3,619,862.81	1,615,110.87	709,605.94	173,028,970.53
2. 累计折旧	-	-	-	-	-	-
(1) 2015.12.31	6,626,251.08	22,304,912.33	1,726,467.41	1,102,832.25	375,677.44	32,136,14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3,286.73	5,515,327.76	335,165.91	127,740.29	115,116.05	8,866,636.74
—计提	2,773,286.73	5,515,327.76	335,165.91	127,740.29	115,116.05	8,866,636.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113,618.19	-	-	-	113,618.19
—处置或报废	-	113,618.19	-	-	-	113,618.19
(4) 2016.9.30	9,399,537.81	27,706,621.90	2,061,633.32	1,230,572.54	490,793.49	40,889,159.06
3. 减值准备	-	-	-	-	-	-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1) 2015.12.31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6.9.30	-	-	-	-	-	-
4. 账面价值						-
(1) 2016.9.30 账面价值	75,086,362.95	54,891,868.25	1,558,229.49	384,538.33	218,812.45	132,139,811.47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59,916,731.77	52,041,185.94	1,373,108.33	278,926.51	196,780.51	113,806,733.06

- 2、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2016 年 9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仓库综合楼	11,065,974.46	暂不具备办理条件
办公楼	5,700,457.38	暂不具备办理条件
吉鑫公司厂房	1,413,872.40	正在申请办理中
吉鑫公司仓库	294,556.78	正在申请办理中
吉鑫公司宿舍	195,766.92	正在申请办理中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 9. 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二（南阁工业园）	40,305,454.20		40,305,454.20
宿舍楼（南阁工业园）	40,010,274.50		40,010,274.50
厂房三（南阁工业园）	20,689,216.56		20,689,216.56
办公楼（南阁工业园）	18,529,750.85		18,529,750.85
地下管道网络工程（南阁工业园）	9,857,706.75		9,857,706.75
厂区道路及花坛（南阁工业园）	9,228,168.01		9,228,168.01
绿化工程（南阁工业园）	5,880,000.00		5,880,000.00
越南工厂设备	2,961,033.33		2,961,033.33
化粪池、沉油池（南阁工业园）	2,921,289.58		2,921,289.58
配电工程（南阁工业园）	1,076,083.10		1,076,083.10
门卫室（南阁工业园）	868,960.59		868,960.59
槽罐工程（吉鑫公司）	854,466.00		854,466.00
围墙、护坡（南阁工业园）	737,452.93		737,452.93
安装设备	636,656.58		636,656.58
环保设备（南阁工业园）	516,161.88		516,161.88
配电工程（苏州）	459,342.00		459,342.00
流涎机组（苏州）	442,898.83		442,898.83
锅炉房（南阁工业园）	389,186.63		389,186.63
原料仓库（南阁工业园）	277,403.95		277,403.95
越南工厂装修	199,680.00		199,680.00
越南工厂绿化	11,100.30		11,100.30
合计	156,852,286.57		156,852,286.57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南阁工业园）	39,256,350.40	-	39,256,350.40
厂房二（南阁工业园）	35,097,142.14	-	35,097,142.14
宿舍楼（南阁工业园）	23,154,053.86	-	23,154,053.86
厂房三（南阁工业园）	20,056,209.78	-	20,056,209.78
办公楼（南阁工业园）	17,297,628.05	-	17,297,628.05
地下管道网络工程（南阁工业园）	8,407,870.00	-	8,407,870.00
越南工厂	7,619,181.82	-	7,619,181.82
化粪池（南阁工业园）	7,565,000.00	-	7,565,000.00
水池消防工程（南阁工业园）	5,877,800.00	-	5,877,800.00
厂区道路（南阁工业园）	5,390,250.00	-	5,390,250.00
围墙（南阁工业园）	3,597,650.00	-	3,597,650.00
安装设备	1,989,794.92	-	1,989,794.92
锅炉房（南阁工业园）	932,632.65	-	932,632.65
配电工程（南阁工业园）	882,023.90	-	882,023.90
原料仓库（南阁工业园）	877,063.19	-	877,063.19
槽罐工程（吉鑫公司）	594,521.90	-	594,521.90
环保设备（南阁工业园）	397,067.54	-	397,067.54
流涎机组（苏州）	346,326.18	-	346,326.18
配电工程（苏州）	49,842.00	-	49,842.00
合计	179,388,408.33	-	179,388,408.33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二（南阁工业园）	13,488,995.64	-	13,488,995.64
宿舍楼（南阁工业园）	11,219,688.42	-	11,219,688.42
办公楼（南阁工业园）	10,123,334.67	-	10,123,334.67
地下管道网络工程（南阁工业园）	7,833,870.00	-	7,833,870.00
厂房三（南阁工业园）	6,015,211.49	-	6,015,211.49
水池消防工程（南阁工业园）	5,877,800.00	-	5,877,800.00
地下管网工程	4,600,000.00	-	4,600,000.00
厂房一（南阁工业园）	4,055,352.00	-	4,055,352.00
围墙（南阁工业园）	3,230,000.00	-	3,230,000.00
涂布机 2	2,837,999.95	-	2,837,999.95
配电工程	882,023.90	-	882,023.90
锅炉房（南阁工业园）	822,188.74	-	822,188.74
槽罐工程（吉鑫公司）	550,023.90	-	550,023.90
热转印机	479,487.16	-	479,487.16
流涎机组 2(苏州公司)	331,535.91	-	331,535.91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原料仓库（南阁工业园）	238,167.35	-	238,167.35
配电工程(苏州公司)	43,342.00	-	43,342.00
合计	72,629,021.13	-	72,629,021.13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 12.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 12. 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厂区管网工程 (苏州公司)			5,876,800.00	5,876,800.00		-		100%	-	-		自筹
新厂房(苏州公司)		156,328.00	6,189,360.00	6,345,688.00		-		100%	-	-		自筹
厂区管网工程 (吉鑫公司)			6,687,500.00	6,687,500.00		-		100%	-	-		自筹
地下管网工程			4,600,000.00			4,600,000.00		90%	-	-		自筹
厂房一(南阁工业园)		1,617,479.24	2,437,872.76			4,055,352.00		90%		-		自筹
厂房二(南阁工业园)			13,488,995.64			13,488,995.64		40%				自筹
厂房三(南阁工业园)			6,015,211.49			6,015,211.49		30%				自筹
办公楼(南阁工业园)			10,123,334.67			10,123,334.67		60%				自筹
宿舍楼(南阁工业园)			11,219,688.42			11,219,688.42		65%				自筹
围墙(南阁工业园)			3,230,000.00			3,230,000.00						自筹
水池消防工程 (南阁工业园)			5,877,800.00			5,877,800.00						自筹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 12.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 12. 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地下管道网络工程 (南阁工业园)			7,833,870.00			7,833,870.00						自筹
TPU 膜机 1		1,044,316.00	97,372.85	1,141,688.85		-		100%	-	-		自筹
TPU 膜机 2		1,038,880.00	96,866.00	1,135,746.00		-		100%	-	-		自筹
涂布机 1			1,094,017.12	1,094,017.12		-		100%	-	-		自筹
涂布机 2			2,837,999.95			2,837,999.95			-	-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涂布机 2		2,837,999.95	409,863.25	3,247,863.20				100.00%				自筹
越南厂房			7,332,818.18			7,332,818.18						自筹
厂房一(南阁工业园)		4,055,352.00	793,330.65	4,848,682.65				100.00%				自筹
厂房二(南阁工业园)		13,488,995.64	21,608,146.50			35,097,142.14		95.00%				自筹
厂房三(南阁工业园)		6,015,211.49	14,040,998.29			20,056,209.78		95.00%				自筹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 算 数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5.12.31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南阁工业 园）		10,123,334.67	7,174,293.38			17,297,628.05		95.00%				自筹
宿舍楼（南阁工业 园）		11,219,688.42	11,934,365.44			23,154,053.86		95.00%				自筹
围墙（南阁工业 园）		3,230,000.00	367,650.00			3,597,650.00						自筹
化粪池（南阁工业 园）			7,565,000.00			7,565,000.00		100.00%				自筹
水池消防工程（南 阁工业园）		5,877,800.00				5,877,800.00						自筹
地下管道网络工 程（南阁工业园）		7,833,870.00	574,000.00			8,407,870.00		100.00%				自筹
地下管网工程		4,600,000.00		4,600,000.00		0.00		100.00%				自筹
厂区道路（南阁工 业园）			5,390,250.00			5,390,250.00						自筹
装修工程（南阁工 业园）			39,256,350.40			39,256,350.40		90.00%				自筹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6.9.30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越南厂房		7,332,818.18	4,582,484.47	11,915,302.65								自筹
厂房二（南阁工业园）		35,097,142.14	5,208,312.06			40,305,454.20						自筹
厂房三（南阁工业园）		20,056,209.78	633,006.78			20,689,216.56						自筹
办公楼（南阁工业园）		17,297,628.05	1,232,122.80			18,529,750.85						自筹
宿舍楼（南阁工业园）		23,154,053.86	16,856,220.64			40,010,274.50						自筹
围墙、护坡（南阁工业园）		3,597,650.00			2,860,197.07	737,452.93						自筹
化粪池、沉油池（南阁工业园）		7,565,000.00			4,643,710.42	2,921,289.58						自筹
水池消防工程（南阁工业园）		5,877,800.00			5,877,800.00	0.00						自筹
地下管道网络工程（南阁工业园）		8,407,870.00	1,449,836.75			9,857,706.75						自筹
厂区道路及花坛（南阁工业园）		5,390,250.00	3,837,918.01			9,228,168.01						自筹
装修工程（南阁工业园）		39,256,350.40			39,256,350.40							自筹
绿化工程			5,880,000.00			5,880,000.00						自筹

注：其中装修工程（南阁工业园）与水池消防工程（南阁工业园）其他减少为工程预审核后按审核金额分配致各单项主体工程所致；围墙、护坡（南阁工业园）和化粪池、沉油池（南阁工业园）其他减少为按工程预审核后核减金额进行调整所致。

3、 期末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迹象。

(十)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无			
合计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27,484,184.67	171,129.05	27,655,313.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410.00	41,234.16	201,644.16
—购置	160,410.00	41,234.16	201,644.1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4.12.31	27,644,594.67	212,363.21	27,856,957.88
2. 累计摊销			
(1) 2013.12.31	429,482.74	33,822.18	463,30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566,572.90	17,502.31	584,075.21
—计提	566,572.90	17,502.31	584,075.2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4.12.31	996,055.64	51,324.49	1,047,380.13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4.12.31	-	-	-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26,648,539.03	161,038.72	26,809,577.75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27,054,701.93	137,306.87	27,192,008.8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2014.12.31	27,644,594.67	212,363.21	27,856,95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4,450.84	17,094.02	5,021,544.86
—购置	5,004,450.84	17,094.02	5,021,544.86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465.90	-	144,465.90
—处置	-	-	-
—其他	144,465.90	-	144,465.90
(4) 2015.12.31	32,504,579.61	229,457.23	32,734,036.84
2. 累计摊销			-
(1) 2014.12.31	996,055.64	51,324.49	1,047,380.13
(2) 本期增加金额	654,383.93	22,148.00	676,531.93
—计提	654,383.93	22,148.00	676,531.93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8.20	-	3,208.20
—处置	-	-	-
—其他	3,208.20	-	3,208.20
(4) 2015.12.31	1,647,231.37	73,472.49	1,720,703.86
3. 减值准备			-
(1) 2014.12.31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5.12.31	-	-	-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26,648,539.03	161,038.72	26,809,577.75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30,857,348.24	155,984.74	31,013,332.9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32,504,579.61	229,457.23	32,734,03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940,400.00	-	8,940,400.00
—购置	8,940,400.00	-	8,940,400.00
—内部研发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其他	-	-	-

(4) 2016.12.31	41,444,979.61	229,457.23	41,674,436.84
2. 累计摊销			-
(1) 2015.12.31	1,647,231.37	73,472.49	1,720,703.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993.81	17,209.35	564,203.16
—计提	546,993.81	17,209.35	564,203.1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其他	-	-	-
(4) 2016.12.31	2,194,225.18	90,681.84	2,284,907.02
3. 减值准备			-
(1) 2015.12.31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6.12.31	-	-	-
4. 账面价值			
(1) 2016.12.31 账面价值	39,250,754.43	138,775.39	39,389,529.82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30,857,348.24	155,984.74	31,013,332.98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不存在减值迹象。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面积（亩）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吉鑫土地	5.68	正在办理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12.31
房屋装修	140,042.44	-	84,045.05	-	55,997.39
合计	140,042.44	-	84,045.05	-	55,997.39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房屋装修	55,997.39		43,364.11		12,633.28
合计	55,997.39		43,364.11		12,633.28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9.30
房屋装修	12,633.28		9,475.02		3,158.26
合计	12,633.28		9,475.02		3,158.26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51,622.71	1,387,743.41	7,348,248.94	1,102,237.35
应付职工薪酬			4,377,877.75	656,681.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37,004.79	320,550.72	5,010,044.19	751,506.63
合计	11,388,627.50	1,708,294.13	16,736,170.88	2,510,425.65

(续)

项目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95,014.41	1,244,252.16
应付职工薪酬	3,774,396.92	566,159.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50,552.66	262,582.90
合计	13,819,963.99	2,072,994.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64,383.53	24,657.53	221,113.33	33,167.00
合计	164,383.53	24,657.53	221,113.33	33,167.00

(续)

项目	201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94,815.39	44,222.31
合计	294,815.39	44,222.31

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37,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
合计	90,000,000.00	57,000,000.00	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6 年 9 月 30 日

借款期限	金额	借款银行	担保方式
2016.5.16-2017.5.15	15,000,000.0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保证：吉鑫公司 抵押：本公司土地、厂房
2016.3.31-2017.3.30	10,000,000.00		保证：吉鑫公司 抵押：本公司土地、厂房
2016.4.08-2017.4.7	15,000,000.00		质押：本公司存款质押
2016.8.23-2017.8.22	10,000,000.00		保证：吉鑫公司
2015.10.23-2016.10.23	7,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保证：吉鑫公司
2016.4.1-2017.3.31	10,000,000.00		抵押：吉鑫公司、苏州公司土地、厂房
2016.6.2-2017.6.1	5,000,000.00		
2016.7.29-2017.7.28	3,000,000.00		
2016.9.26-2017.3.25	5,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保证：吉鑫公司
2015.11.13-2016.11.12	1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期限	金额	借款银行	担保方式
2015.5.19-2016.5.18	5,000,000.0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保证：吉鑫公司
2015.5.19-2016.5.18	10,000,000.00		抵押：本公司土地、厂房
2015.8.17-2016.8.17	1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保证：吉鑫公司 抵押：吉鑫公司、苏州公司土地、厂房
2015.10.23-2016.10.23	7,000,000.00		

			保证：吉鑫公司 抵押：吉鑫公司、苏州公司土地、厂房 质押：吉鑫公司应收账款
2015.5.20-2016.5.20	5,000,000.00		
2015.9.30-2016.9.29	1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保证：吉鑫公司
2015.11.13-2016.11.12	1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期限	金额	借款银行	担保方式
2014.5.19-2015.5.18	10,000,000.0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	抵押：本公司土地、厂房
2014.7.16-2015.7.16	1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保证：吉鑫公司
			抵押：吉鑫公司土地、厂房
			质押：吉鑫公司应收账款
2014.4.1-2015.4.1	5,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质押：吉鑫公司应收账款
			保证：吉鑫公司
2014.5.15-2015.5.14	1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抵押：苏州公司土地、厂房
2014.7.4-2015.7.3	5,000,000.00		
			保证：吉鑫公司

2、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140,000.00	8,7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9,140,000.00	8,700,000.00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已到期未支付	—	—	—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30,985,323.94	38,760,047.69	20,143,022.53
1-2 年	1,318,517.98	784,166.06	118,616.66
2-3 年	274,639.73	105,110.41	105,126.40

3 年以上	115,153.16	105,126.40	-
合计	32,693,634.81	39,754,450.56	20,366,765.59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2,951,903.70	1,858,039.99	1,895,316.29
1 年以上	63,240.65	22,548.05	11,084.80
合 计	3,015,144.35	1,880,588.04	1,906,401.09

2、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3,163,247.79	31,663,920.55	31,052,771.42	3,774,396.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234,928.60	2,234,928.60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163,247.79	33,898,849.15	33,287,700.02	3,774,396.92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3,774,396.92	38,695,399.80	38,081,912.37	4,387,884.3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805,036.89	3,805,036.89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774,396.92	42,500,436.69	41,886,949.26	4,387,884.35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短期薪酬	4,387,884.35	31,378,563.69	32,773,904.29	2,992,543.7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607,212.43	2,607,212.43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387,884.35	33,985,776.12	35,381,116.72	2,992,543.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3,133,991.47	27,854,509.94	27,260,036.11	3,728,465.30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贴				
(2) 职工福利费	-	892,926.81	892,926.81	-
(3) 社会保险费	-	367,323.19	367,323.1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79,749.75	279,749.75	-
工伤保险费	-	87,573.44	87,573.44	-
生育保险费	-	-	-	-
(4) 住房公积金	-	2,151,610.50	2,136,635.50	14,975.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256.32	397,550.11	395,849.81	30,956.62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163,247.79	31,663,920.55	31,052,771.42	3,774,396.92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28,465.30	34,259,606.52	33,615,787.47	4,372,284.35
(2) 职工福利费	-	1,106,832.03	1,106,832.03	-
(3) 社会保险费	-	746,774.06	746,774.0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05,470.31	505,470.31	-
工伤保险费	-	218,206.66	218,206.66	-
生育保险费	-	23,097.09	23,097.09	-
(4) 住房公积金	14,975.00	2,119,955.00	2,119,330.00	15,60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956.62	462,232.19	493,188.81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774,396.92	38,695,399.80	38,081,912.37	4,387,884.35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72,284.35	28,401,651.95	29,800,495.55	2,973,440.75
(2) 职工福利费	-	776,760.92	776,760.92	-
(3) 社会保险费	-	661,741.36	661,741.3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25,727.94	425,727.94	-
工伤保险费	-	152,135.12	152,135.12	-
生育保险费	-	83,878.30	83,878.30	-
(4) 住房公积金	15,600.00	1,081,147.00	1,077,644.00	19,103.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57,262.46	457,262.46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4,387,884.35	31,378,563.69	32,773,904.29	2,992,543.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	------------	------	------	------------

基本养老保险	-	2,175,380.93	2,175,380.93	-
失业保险费	-	59,547.67	59,547.67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234,928.60	2,234,928.60	-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	3,623,792.43	3,623,792.43	-
失业保险费	-	181,244.46	181,244.46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805,036.89	3,805,036.89	-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基本养老保险		2,483,241.18	2,483,241.18	
失业保险费		123,971.25	123,971.25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607,212.43	2,607,212.4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374,946.33	1,337,611.50	2,182,622.54
企业所得税	931,528.48	923,722.62	3,096,379.37
个人所得税	112,090.69	85,003.71	20,30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82.27	75,728.87	93,875.90
房产税	283,786.39	41,664.87	26,280.81
教育费附加	95,382.27	75,728.84	93,875.91
土地使用税	183,367.36	9,234.45	9,234.45
应交印花税	16,166.99	18,830.63	13,945.89
合计	3,092,650.78	2,567,525.49	5,536,515.03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	-
企业债券利息	-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2,275.00	296,644.16	215,533.3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合计	442,275.00	296,644.16	215,533.32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堤围费		16,826.80	16,658.49

水电费	505,971.53	394,905.25	16,866.66
往来款（未支付的土地款）	-	-	197,101.18
其他	439,265.13	305,645.50	218,750.30
合 计	945,236.66	717,377.55	449,376.63

2、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产学研项目资金	361,181.91	361,181.91	560,000.00
合计	361,181.91	361,181.91	560,000.00

说明：根据《东莞市国家、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配套资助管理办法》（东科[2014]183号），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和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签定研究耐光热塑性聚氨酯薄膜的产学研项目收到的专项资金。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2013.12.31	本次变动增 (+) 减 (-)					201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6,144,578.00	12,284,065.00	—	23,855,422.00	—	36,139,487.00	72,284,065.00

说明：2013 年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折股增加 23,855,422.00 元，业经审验并于 2014 年 1 月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
2014 年经股东大会决议共发行新股增加 12,284,065.00 元，业经审验并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

项目	2014.12.31	本次变动增 (+) 减 (-)					2015.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2,284,065.00	—	—	—	—	—	72,284,065.00

项目	2015.12.31	本次变动增 (+) 减 (-)					2016.9.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2,284,065.00	—	—	—	—	—	72,284,065.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855,422.00	183,080,143.08	23,855,422.00	238,080,143.08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78,855,422.00	183,080,143.08	23,855,422.00	238,080,143.08

说明：经股东大会决议发行新股致资本溢价增加 107,715,935.00 元，整体变更时未分配利润与盈余公积折股增加 75,364,208.08 元；整体变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 23,855,422.00 元。

（续）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8,080,143.08	—	—	238,080,143.08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238,080,143.08	—	—	238,080,143.08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8,080,143.08	—	—	238,080,143.08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238,080,143.08	—	—	238,080,143.08

(二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4.12.31	本期发生金额					2015.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1,047.23			911,047.23		911,047.2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1,047.23			911,047.23		911,047.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1,047.23			911,047.23		911,047.23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发生金额					2016.9.30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1,047.23	689,623.71			689,623.71		1,600,670.94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1,047.23	689,623.71			689,623.71		1,600,670.94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1,047.23	689,623.71			689,623.71		1,600,670.94
----------	------------	------------	--	--	------------	--	--------------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9,439,779.33	4,147,719.94	8,838,701.15	4,748,798.12
合计	9,439,779.33	4,147,719.94	8,838,701.15	4,748,798.12

说明：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期减少系整体变更折股 8,838,701.15 元所致。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748,798.12	3,756,262.72		8,505,060.84
合计	4,748,798.12	3,756,262.72		8,505,060.84

说明：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法定盈余公积	8,505,060.84			8,505,060.84
合计	8,505,060.84			8,505,060.84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162,762.18	71,954,695.15	88,127,572.9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8,162,762.18	71,954,695.15	88,127,572.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056,760.19	53,578,533.00	54,500,349.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56,262.72	4,147,719.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14,203.25	—
转作资本			66,525,506.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219,522.37	118,162,762.18	71,954,695.15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522,804.10	126,825,841.32	287,510,905.50	169,613,185.36
其他业务	4,612,007.19	3,439,513.87	4,600,421.55	3,162,855.49
合计	205,134,811.29	130,265,355.19	292,111,327.05	172,776,040.85

(续)

项 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1,066,249.25	167,012,440.66
其他业务	2,464,265.28	1,628,082.67
合计	283,530,514.53	168,640,523.3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业	200,522,804.10	126,825,841.32	287,510,905.50	169,613,185.36
合计	200,522,804.10	126,825,841.32	287,510,905.50	169,613,185.36

（续）

项 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工业	281,066,249.25	167,012,440.66
合计	281,066,249.25	167,012,440.66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TPU 薄膜	174,678,101.42	110,011,738.25	256,767,393.09	149,823,736.71
热熔胶膜	25,105,619.76	16,198,830.99	23,611,471.04	14,249,992.12
TPU 粒子	739,082.92	615,272.08	7,132,041.37	5,539,456.53
合计	200,522,804.10	126,825,841.32	287,510,905.50	169,613,185.36

（续）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TPU 薄膜	245,665,553.84	142,518,994.04
热熔胶膜	26,825,737.39	17,481,310.13
TPU 粒子	8,574,958.02	7,012,136.49
合计	281,066,249.25	167,012,440.66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869.97	1,025,730.97	915,435.28
教育费附加	726,840.14	1,026,060.30	915,435.28
营业税		2,745.00	4,826.65
合计	1,453,710.11	2,054,536.27	1,835,697.21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4,241,811.36	6,103,518.21	4,986,370.47
运输费	3,419,460.43	3,439,544.18	2,696,441.76
办公费	324,412.08	439,663.39	508,381.86
折旧及摊销	121,690.02	205,609.11	180,980.35
广告及展位费	213,548.50	292,535.26	345,072.57
业务招待费	974,042.09	392,421.46	267,478.30
其他	1,393,245.46	1,208,477.24	834,142.15
合计	10,688,209.94	12,081,768.85	9,818,867.46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高新技术研发费用	16,374,591.59	23,198,736.41	22,194,539.29
职工薪酬	6,705,805.99	8,494,006.93	6,712,726.87
专业服务费	495,339.02	4,590,272.79	995,791.31
折旧及摊销	2,248,682.81	2,790,972.45	2,057,608.34
税金	993,243.88	1,269,059.29	1,093,722.50
办公费	811,252.98	669,569.93	650,497.88
业务招待费	241,183.71	328,889.61	204,044.00
其他	1,440,582.24	2,643,538.09	1,445,927.47
合计	29,310,682.22	43,985,045.50	35,354,857.66

(三十二) 财务费用

类别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3,689,422.09	2,939,845.84	3,009,094.48
减：利息收入	117,653.24	483,786.70	143,691.06
汇兑损益	-467,322.42	-1,706,565.94	150,566.84
手续费	68,241.34	71,175.05	74,301.67
合计	3,172,687.77	820,668.25	3,090,271.93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794,309.88	973,179.74	3,998,085.87
存货跌价损失	165,682.68	-174,380.98	575,698.12
合计	1,959,992.56	798,798.76	4,573,783.99

(三十四) 投资收益

类别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理财收益		158,185.53	
合计		158,185.53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786.32	35,913.34		24,786.32	35,913.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786.32	35,913.34		24,786.32	35,913.3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2,053,489.00	1,643,149.00	2,483,530.06	2,053,489.00	1,643,149.00	2,483,530.06
其他	105,449.67	197,470.17	135,679.97	105,449.67	197,470.17	135,679.97
合计	2,158,938.67	1,865,405.49	2,655,123.37	2,158,938.67	1,865,405.49	2,655,123.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款	14,000.00	448,050.00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位资助款	152,189.00	66,257.00	17,984.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款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补贴款		12,000.00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补贴款	1,787,300.00	216,842.00	2,241,546.06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助	100,000.00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励款		9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53,489.00	1,643,149.00	2,483,530.06	

政府补助说明：

1、专利奖励款：a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3]100 号）和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 2013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的通知》，吉鑫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款 7,000.00 元；b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

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3]100 号）和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 2014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的通知》，吉鑫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款 1,000.00 元；c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3]100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30,000.00 元；d 根据《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东府办[2013]100 号），东财函 2015-1322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吉鑫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20,000.00 元；e 根据《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东府办[2013]100 号），东财函 2015-1984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吉鑫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42,000.00 元。f 根据《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东府办 2013-100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100,000.00 元；g 根据《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东府办 2013-100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18,000.00 元；h 根据《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东府办 2013-100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145,000.00 元；i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促进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东府办复 2014-335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62,000.00 元（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发明专利代理费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财函 2015-1983 号）；j 根据《广东省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外[2014]27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31,050.00 元（关于安排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2014 年企业参展项目第二期）的通知，粤财外 2015-118 号）；k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3]100 号）和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拨付 2016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及吉鑫公司于 2016 年共获得资助款 14,000.00 元。

2、展位资助款：a 根据广东省东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4]589 号）2014 年收到资助款 17,984.00 元；b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4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企业参展项目（第一期）的通知》（粤财外[2014]180 号）与广东省东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4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企业参展项目（第一期）的通知》（东财函[2014]2052 号）2015 年收到资助款 15,000.00 元；c 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府 2013-125 号）、《广东省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5 年收到资助款 51,257.00 元（关于印发《广东省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外 2014-27 号）；d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府[2015]34 号）和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 2015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商务贸字[2015]12 号），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资助 16,050.00 元；e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府[2015]34 号）和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 2015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商务贸字[2015]12 号），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资助 20,000.00 元；f 根据财政部、商务部《关于 2015 年

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财行[2015]216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商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广东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外[2014]127 号）、《关于做好 2015 年度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15]110 号），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资助 99,804.00 元；g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府[2015]34 号）和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 2015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商务贸字[2015]12 号），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资助 16,335.00 元。

3、纳税奖励款：a 根据中共道滘镇委、道滘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3 年度纳税大户企业及获得国家驰名商标、省名牌产品企业的决定》（东道委[2014]14 号）以及《道滘镇 2013 年度纳税大户企业和获得国家驰名商标、省名牌产品企业名单》，公司达到年缴纳税额达 1000 万元（含）以上至 2000 万元以下标准，于 2014 年获得奖励款 100,000.00 元。

4、专利申请补贴款：a 根据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 2014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的通知》（东知[2014]37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款 6,000.00 元；b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东府办[2013]100 号）以及东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受理 2014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申报的通知》（东知[2015]2 号），对于符合申请专利项目给予资助，本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款 10,000.00 元；c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促进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东府办复[2014]335 号），东财函 2015-1983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发明专利代理费资助资金的通知，吉鑫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款 12,000.00 元。

5、专项资金补贴款：

a 根据沙溪镇社会事业局《沙溪镇加快转型升级推动工业经济发展的若干奖励政策》（沙委发[2014]10 号），苏州公司于 2014 年获得奖励 15,000.00 元；b 根据太仓市经信委、财政局《关于在全市民营中小企业中开展“争先创优”活动的通知》（太经信中小[2014]4 号），苏州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 20,000.00 元。c 根据《太仓市科教新城专利资助办法（试行）》太科新规字[2014]1 号的规定，公司 2015 年获得政府专利资助款 30,000.00 元；d 根据《2014 年〈太仓市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苏州公司 2015 年获得政府专利资助款 20,000.00 元。

a 根据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和东莞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1 年东莞市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东经信[2012]287 号）和《关于拨付 2010—2011 年东莞市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专项项目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4]505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共获得技术创新资助 1,618,600.00 元；b 根据《关于印发东莞市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2]124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共获得资助 14,000.00

元；c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4 年推动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第二期）申报工作的通知》（粤商务资函[2014]484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 195,446.06 元；d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3 年东莞市工程中心和重点实验室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4]1868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 372,500.00 元；e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东莞市统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东莞市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实施方案〉的通知》（东科[2014]21 号），本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 3,000.00 元；f 根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企 2014-36 号）本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 36,000.00 元；g 根据《关于申请拨付东莞市 2015 年第五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函》（东高务财函 2015-43 号）本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资助 130,842.00 元（关于拨付东莞市 2015 年第五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东财函 2015-2064）；h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 2015 年市节能与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奖励计划有关事项的复函》（东府办复[2015]700 号）和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拨付 2015 年市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6]197 号），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资助 50,000.00 元；i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和东莞市统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东莞市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实施方案〉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奖励款 53,000.00 元；j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预安排 2015 年省财政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15]291 号）、《关于清算 2015 年第一批省财政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补助资金 827,600.00 元。

a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东莞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拨付 2013 年第一批东莞市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14]1870 号），吉鑫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资助 3,000.00 元；b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印发东莞市成长型中小企业扶持暂行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5]103 号），吉鑫公司于 2016 年获取补助 300,000.00 元；c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东莞市成长型中小企业扶持暂行办法》（东府办[2015]103 号）、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公布 2015 年东莞市成长型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东经信[2015]260 号）和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 2015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第一批）的公示》（粤科公示[2015]31 号），吉鑫公司于 2016 年获取补助 556,700.00 元。

6、高新企业补助款：a 根据太仓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转型发展、实施自主创新、推进千企升级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太政规[2013]5 号），苏州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补助 100,000.00 元；b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印发〈东莞市高新技术企业“育苗造林”行动计划（2015-2017）〉的通知》（东府办[2015]87 号），本公司于 2016 年获得资助 100,000.00 元。

7、科学技术奖励款：a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通知》（东府[2013]104 号）与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4 年东

莞市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的通报》（东府[2015]22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补助 100,000.00 元；b 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府 2013-125 号）、《广东省培养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粤组通 2014-18 号）公司于 2015 年获得补助 800,000.00 元（关于印发《广东省实施“广东特支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教 2014-172 号）。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811.30	8,374.89		14,811.30	8,374.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811.30	8,374.89		14,811.30	8,374.8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对外捐赠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其他	715,454.33	420,334.84	385,084.64	715,454.33	420,334.84	385,084.64
合计	720,454.33	440,146.14	398,459.53	720,454.33	440,146.14	398,459.53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72,275.60	8,047,866.80	8,688,654.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3,622.05	-448,486.35	-715,826.96
合计	4,665,897.65	7,599,380.45	7,972,827.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29,722,657.84	61,177,913.45	62,473,176.79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58,398.68	9,176,687.02	9,370,976.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358.07	-1,242,742.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7,498.97	-1,510,948.50	-155,406.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4,665,897.65	7,599,380.45	7,972,827.74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2,053,489.00	1,643,149.00	2,483,530.06
暂借款及保证金	5,538,317.00	7,305,341.22	19,464,124.52
利息收入	117,653.24	152,929.27	143,691.06
其他	1,385,958.60	742,122.27	1,504,308.61
合 计	9,095,417.84	9,843,541.76	23,595,654.25

注：2014 年其他主要为产学研收到款和苏州公司退回多交所得税款。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付费用支出	11,238,550.94	15,671,844.84	22,927,518.50
保证金及借支款	15,339,957.50	9,664,895.81	5,000,000.00
零星支出	715,454.33	55,012.84	25,960.50
合 计	27,293,962.77	25,391,753.49	27,953,479.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市中介费	350,000.00	3,680,000.00	
合 计	350,000.00	3,680,000.00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056,760.19	53,578,533.00	54,500,349.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59,992.56	798,798.76	4,573,783.99
固定资产等折旧	8,866,636.74	10,394,758.54	8,082,897.23
无形资产摊销	564,203.16	676,531.93	584,075.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75.02	43,364.11	84,04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10,277.57	-27,538.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3,222,099.67	1,233,279.90	3,009,094.48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158,185.53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02,131.52	-437,431.04	-760,04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8,509.47	-11,055.31	44,222.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275,618.68	-9,826,829.06	3,174,770.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3,201,269.28	-25,767,174.04	8,774,210.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4,143,685.83	17,470,382.72	-21,165,753.50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39,587.26	47,984,696.41	60,874,107.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015,534.42	40,452,227.83	103,252,224.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452,227.83	103,252,224.58	21,563,732.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6,693.41	-62,799,996.75	81,688,491.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一、现 金	36,015,534.42	40,452,227.83	103,252,224.58
其中：库存现金	523,087.01	290,005.53	211,535.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492,447.41	40,162,222.30	103,040,689.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5,534.42	40,452,227.83	103,252,224.58

项 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四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情况。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91,294.31	2,784,000.00		保证
固定资产	7,648,273.63	10,203,172.59	38,036,519.17	抵押
无形资产	25,519,195.26	25,941,628.80	26,648,539.03	抵押
应收账款	-	注	注	质押
合计	42,458,763.20	38,928,801.39	64,685,058.20	

注：根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签定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质押吉鑫公司未来叁年内产生及到期的应收账款，有效期 2014.06.13-2017.06.13 止，质押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 4,000.00 万元整（兴银粤借质字（东莞）第 201405210721 号）。

(四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47,885.06	6.6778	6,329,786.85
盾（VND）	6,570,819,991.00	0.0003	1,971,246.00
港币	1,775.39	0.8610	1,528.5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68,015.83	6.6778	8,467,556.11
港币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34,215.93	6.4936	9,313,224.56
盾（VND）	9,768,728,539.10	0.0003	2,930,618.56
港币	1,775.31	0.8378	1,487.3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32,707.50	6.4936	4,108,549.42
港币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19,126.38	6.1190	12,966,934.32
港币	-	-	-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	-	-
港币	-	-	-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不存在合并成本及商誉情况。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4 年 12 月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2015 年雄林香港有限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2016 年 9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生产、销售 高分子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研发、生产、销售 TPU 制品	100.00		出资设立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隆庆社市	越南隆庆社市	研发、生产、销售 TPU 制品	100.00		出资设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生产、销售 高分子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研发、生产、销售 TPU 制品	100.00		出资设立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越南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隆庆社市	越南隆庆社市	研发、生产、销售 TPU 制品	100.00		出资设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生产、销售 高分子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研发、生产、销售 TPU 制品	100.00		出资设立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为短期借款无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不存在较大利率变化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且境外公司尚未开始生产经营，不存在较大汇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无相关市场价格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

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6.9.30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票据	9,140,000.00				9,140,000.00
应付账款	32,693,634.81				32,693,634.81
其他应付款	945,236.66				945,236.66
预收款项	3,015,144.35				3,015,144.35
应付职工薪酬	2,992,543.75				2,992,543.75
应交税费	3,092,650.78				3,092,650.78
应付利息	442,275.00				442,275.00

项目	2015.12.31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7,000,000.00				57,000,000.00
应付账款	39,754,450.56				39,754,450.56
其他应付款	717,377.55				717,377.55
预收款项	1,880,588.04				1,880,588.04
应付职工薪酬	4,387,884.35				4,387,884.35
应交税费	2,567,525.49				2,567,525.49
应付票据	8,700,000.00				8,700,000.00
应付利息	296,644.16				296,644.16

项目	2014.12.31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366,765.59				20,366,765.59
其他应付款	449,376.63				449,376.63
预收款项	1,906,401.09				1,906,401.09
应付职工薪酬	3,774,396.92				3,774,396.92
应交税费	5,536,515.03				5,536,515.03
应付利息	215,533.32				215,533.32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

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公司不存在公允价值披露情况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控制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何建雄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不存在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珲春市大易商贸有限公司	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控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		-	-	

出售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作为担保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 万	2015.8.17	2018.8.17	否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 万	2016.3.25	2017.3.24	否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0 万	2016.8.1	2019.8.1	否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 万	2014.5.15	2015.5.14	是
	4000 万	2014.6.13	2017.6.13	是
	1000 万	2014.3.28	2017.3.28	是
	3000 万	2015.9.29	2016.9.28	是
	2000 万	2015.4.20	2017.4.19	是
	5000 万	2012.11.27	2014.11.26	是
何建雄		2012.11.27	2014.11.26	是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860 万	2012.5.18	2014.5.17	是
何建雄		2012.5.18	2014.5.17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借款日	偿还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无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78,434.35	1,837,038.33	1,792,402.65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9.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				
其他应收款					
	无	—	—	—	—

(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	—	—

其他应收款			
	无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预收账款	无	-	-	-
应付账款	无			
其他应付款	无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原告	被告	金额	状态
本公司	福建美明达鞋业发展有限公司	953,604.00	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本公司	宁波汉邦管业有限公司	60,000.00	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永盛行 塑胶商行	本公司	60,986.00	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公司 2016 年 11 月决议股权进行了变更，何建雄回购了新开发联合创业投资企业、武汉成业联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并将其持有公司 12% 的股份转让给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至此，何建雄持有公司 55.07% 股份，以上变更转让已签署相关协议和变更公司章程，工商信息正在变更中。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分部信息

因产品单一，从管理和市场策略上，公司管理层不存在单独管理经营活动，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报告分部。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548,939.91	100.00	5,996,713.02	5.52	102,552,226.89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08,548,939.91	100.00	5,996,713.02	5.52	102,552,226.89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8,548,939.91	100.00	5,996,713.02		102,552,226.89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592,113.66	100.00	4,806,670.18	5.19	87,785,443.48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92,592,113.66	100.00	4,806,670.18	5.19	87,785,443.48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2,592,113.66	100.00	4,806,670.18	/	87,785,443.48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6,878.20	1.74	1,326,878.2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704,733.87	96.54	3,651,948.99	4.95	70,052,784.88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72,493,706.55	94.95	3,651,948.99	5.04	68,841,757.56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1,211,027.32	1.59			1,211,027.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125.09	1.73	1,318,125.09	100.00	
合计	76,349,737.16	100.00	6,296,952.28	/	70,052,784.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6.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	/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	/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省惠盛鞋材有限公司	1,326,878.20	1,326,878.2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1,326,878.20	1,326,878.2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6,808,496.56	4,822,668.68	5.00
1 至 2 年	11,740,443.35	1,174,044.34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8,548,939.91	5,996,713.02	/

(续)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050,823.58	4,452,541.18	5.00
1 至 2 年	3,541,290.08	354,129.00	10.00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合计	92,592,113.66	4,806,670.18	

(续)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1,948,433.25	3,597,421.66	5.00
1 至 2 年	545,273.30	54,527.33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2,493,706.55	3,651,948.99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6.9.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	-	-	-	-
合计	-	-	/	/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市山爱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88,082.50	88,082.5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佛山市南海南鑫鞋业有限公司	403,529.80	403,529.8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东莞市昊锐鞋材有限公司	11,153.14	11,153.14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义乌市拓展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72,294.00	372,294.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威海海洋塑料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14,552.10	14,552.1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莆田市盛发鞋业有限公司	28,374.00	28,374.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晋江陈埭盛宏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34,089.15	34,089.15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福州金诚达贸易有限公司	217,946.00	217,946.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东莞市新富服饰辅料有限公司	14,904.00	14,904.0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东莞市辉业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33,200.40	133,200.40	10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1,318,125.09	1,318,125.0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204,946.84	1,154,721.19	3,407,981.60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14,904.00	1,454,923.36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12.31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90,079.93	86,332.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9.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14,369,608.16	13.24	718,480.41
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	9,465,040.90	8.72	473,252.05
金威实业有限公司	3,888,606.69	3.58	194,430.33
东莞市康诚鞋材有限公司	3,733,843.62	3.44	186,692.18
深圳市建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43,568.52	3.26	177,178.43
合计	35,000,667.89	32.24	1,750,033.40

注：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续)

单位名称	2015.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14,595,675.27	15.76	729,783.76
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	11,654,810.94	12.59	582,740.55
深圳市伟利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344,218.11	4.69	217,210.91
东莞市康诚鞋材有限公司	4,052,067.23	4.38	202,603.36
台州市盈晶工贸有限公司	3,947,965.85	4.26	197,398.29
合计	38,594,737.40	41.68	1,929,736.87

注：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续)

单位名称	2014.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台州市盈晶工贸有限公司	7,496,068.35	9.82	374,803.42
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	7,263,603.93	9.51	363,180.20
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	5,860,878.95	7.68	293,043.95
东莞市康诚鞋材有限公司	4,388,871.18	5.75	219,443.56
Forwardsports(pvt)ltd.	4,210,557.71	5.51	210,527.89
合计	29,219,980.12	38.27	1,460,999.02

注：汕头市昂斯鞋材有限公司与晋江市昂斯鞋材贸易有限公司均同一实际控制人。

5、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6、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571,111.66	100.00	235,845.36	0.27	86,335,266.30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2,069,503.95	2.39	235,845.36	11.40	1,833,658.59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84,501,607.71	97.61			84,501,607.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合计	86,571,111.66	100.00	235,845.36		86,335,266.30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209,069.21	100.00	149,851.87	0.26	57,059,217.34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560,893.10	2.73	149,851.87	9.60	1,411,041.23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55,648,176.11	97.27	-		55,648,176.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合计	57,209,069.21	100.00	149,851.87		57,059,217.34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173,357.87	100.00	74,583.68	0.15	49,098,774.19
组合 1：普通往来款	1,163,366.58	2.37	74,583.68	6.41	1,088,782.90
组合 2：特殊往来款	48,009,991.29	97.63			48,009,991.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173,357.87	100.00	74,583.68	/	49,098,774.19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9.3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29,266.17	61,463.31	5.00
1 至 2 年	603,654.42	60,365.44	10.00
2 至 3 年	21,375.36	6,412.61	30.00
3 年以上	215,208.00	107,604.00	50.00
合计	2,069,503.95	235,845.36	

(续)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17,584.74	60,879.24	5.00
1 至 2 年	70,099.36	7,009.93	10.00
2 至 3 年	273,209.00	81,962.70	30.00
3 年以上			
合计	1,560,893.10	149,851.87	

(续)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0,163.58	42,008.18	5.00
1 至 2 年	321,927.00	32,192.70	10.00
2 至 3 年	1,276.00	382.80	30.00
3 年以上			
合计	1,163,366.58	74,583.68	/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85,993.49	75,268.19	54,939.63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	------

	2016 年 1-9 月	2015.12.31	2014.12.31
往来款	84,501,607.71	55,648,176.11	48,009,991.29
备用金	161,233.00	121,636.90	355,962.44
保证金及押金	1,056,065.80	881,077.79	177,846.38
代扣代缴款项	139,825.20	165,690.82	218,528.90
其他	712,379.95	392,487.59	411,028.86
合计	86,571,111.66	57,209,069.21	49,173,357.8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 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3,756,973.34	0-3 年	38.99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2,170,119.84	0-2 年	37.16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8,057,754.43	1 年内	20.86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墙体基金	500,835.80	1-2 年	0.58	50,083.58
雄林越南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16,760.10	1 年内	0.60	
合计		85,002,443.51		98.19	50,083.5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 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5,863,302.03	0-3 年	62.69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9,358,054.24	1 年内	33.84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墙体基金	500,835.80	1 年内	0.88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26,819.84	1 年内	0.75	
尚未扣除的个人社保	社会保险	131,819.32	1 年内	0.23	65,909.66
合计		56,280,831.23		98.39	65,909.6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往来款	35,603,339.64	0-2 年	72.40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 限公司	往来款	12,406,651.65	1 年内	25.23	
庄丰荣	备用金	214,869.44	1 年内	0.44	10,743.47
东莞市凯信知识产权代理 有限公司	预付代理费	90,335.00	1-2 年	0.18	9,033.50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道滘 人民法庭	诉讼保全担保金	77,056.38	1 年内	0.16	3,852.82
合计		48,392,252.11		98.41	23,629.79

- 6、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6.9.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784,127.35		36,784,127.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6,784,127.35		36,784,127.35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025,527.35		49,025,527.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9,025,527.35		49,025,527.35

(续)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784,127.35		36,784,127.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6,784,127.35		36,784,127.3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1,386,352.35			21,386,352.35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12,397,775.00		12,397,775.00		
合计	24,386,352.35	12,397,775.00		36,784,127.35		

(续)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1,386,352.35			21,386,352.35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12,397,775.00	12,241,400.00		24,639,175.00		
合计	36,784,127.35	12,241,400.00	-	49,025,527.35		

(续)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东莞市吉鑫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1,386,352.35			21,386,352.35		
雄林香港有限公司	24,639,175.00		12,241,400.00	12,397,775.00		
合计	49,025,527.35		12,241,400.00	36,784,127.35		

2、 公司无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129,393.97	117,330,787.89
其他业务	4,796,983.94	4,569,280.30
合计	174,926,377.91	121,900,068.19

(续)

项 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548,513.98	164,928,268.05
其他业务	4,610,977.10	4,636,618.76
合计	253,159,491.08	169,564,886.81

(续)

项 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819,187.85	156,269,524.53
其他业务	4,592,950.31	3,790,753.32
合计	243,412,138.16	160,060,277.85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明细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5.02	27,538.45
(二)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3,489.00	1,643,149.00	2,483,530.06

明细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900.00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17,445.80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九) 债务重组损益；		-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54,923.36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5,004.66	-227,864.67	-254,404.67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1,438,484.34	3,452,528.51	2,256,663.84
减：所得税的影响数	215,772.65	517,879.28	338,499.57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1,222,711.69	2,934,649.23	1,918,164.27
减：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222,711.69	2,934,649.23	1,918,164.27

重要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见附注“五、三十五”。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 1-9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7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0	0.33	0.33

(续)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7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12.35	0.70	0.70

股东的净利润			
--------	--	--	--

(续)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1	0.87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9.98	0.84	0.84

(三) 其他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